凤阳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发行情况补充说明

一、 本项目已发行专项债券情况

发行时间	发行金额（万元）	发行利率
2023-7-19	5,000.00	2.74%
2025-5-16	4,000.00	1.84%
2025-8-26	15,000.00	2.01%
2026-1-27	5,000.00	1.99%
合　　计	29,000.00	

二、本次专项债券发行金额及年限

截止 2026 年 8 月 18 日，本项目已发行专项债 29,000.00 万元，本次计划发行 300.00 万元，发行期限为 10 年期。本次专项债券自各期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，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，到期偿还本金。

三、已完成项目总投资数

本项目总投资 138,429.62 万元，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，已完成项目总投资数约为 31,000.00 万元。

四、其他需说明事项

（一）“一案两书”原件中建设内容、项目总投资、拟发债券总额等关 键信息有无调整说明。

无调整。

（二）市场利率、预期收入等因素变动，对项目收益覆盖倍数的影响。

在项目预期收入未有变动的情况下，本期预计债券发行参考利率为国债收益率前五日平均值上浮 30%，即 2.23%，较最近一次 10 年期债券发行利率基本持平，项目收益覆盖倍数测算结果为 1.87，满足专项债发债要求。

（三）其他需补充说明的事项

无。

主管部门：凤阳县水务局（公章）

实施单位：凤阳明中都水务集团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财政部门：凤阳县财政局（公章）

出具日期： **2026 年 8 月 18 日**